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作为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拟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意见如下：

一、关于预计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往来，是基于公司实际业务需求而进行的，并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公司与浪潮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按照双方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内容开展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的价格参照市场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确定，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守海、夏同水、梁兰锋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